

证券代码：002296

证券简称：辉煌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3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保障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合规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一致同意选举黄继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黄继军先生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五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黄继军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黄继军先生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黄继军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1995年5月进入郑州辉煌任铁路事业部副经理；曾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2001年10月至2025年7月8日历任公司物资部经理、监事、监事会主席，现担任北京全路信通技术有限公司和河南辉煌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任河南辉煌软件有限公司、河南辉煌城轨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国铁路阳技术有限公司等全资子公司监事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继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57,967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